

西安市阎良区新华路街道办事处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政府的决定、命令，依法依规管理基层公共事务。

（二）统筹推动辖区区域发展，负责经济发展服务工作；贯彻辖区建设规划，不断完善城市配套设施，推动城市更新；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负责做好辖区项目建设、军民融合、服务驻地企业等工作，优化营商环境；监督指导街道和社区（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工作；配合做好辖区老旧小区、城中村（棚户区）、背街小巷改造提升和断头路打通、架空线落地等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负责开展人社、医保、民政、教育、文化文物、旅游体育、卫生健康、退役军人等领域公共服务；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科普等活动，开展法治宣传和社会公德教育，推动辖区公益事业发展；参与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推进配套服务设施的落地落实。

（四）实施综合管理，负责辖区城市管理、社会管理等工作；负责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美化管理工作，落实“路长”“所长”“河湖长”等工作制度，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依法对物业管理行业进行监督管理，对辖区小区开展综合管理。

（五）依法或受委托开展辖区相关综合执法工作，负责日常巡查、接受投诉举报、协助调查取证等工作，建立与区级专业执

法机构协调配合机制。

（六）组织动员指导辖区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村）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履行社会责任，为街道、社区（村）发展服务。

（七）负责加强领导基层自治，负责居（村）民委员会建设，指导居（村）民委员会工作；培育、发展社区（村）社会组织，指导业主委员会履行职责；发挥居（村）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制度。

（八）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人民防空、防汛抗旱和防灾减灾等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有效化解矛盾纠纷，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九）负责推进乡村振兴，承担农业农村管理职责，落实强农惠农措施；负责辖区农业综合开发、农田水利建设、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等工作。

（十）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做好党工委、办事处决定事项的落实、检查、督办等工作；加强街道党工委自身建设；负责党内监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责街道日常工作的安排，重要事项的组织、保障、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街道文书处理、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安全生产及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街道会议的组织，重要文件、文稿的起草、审核

工作；负责街道依法行政工作；负责街道组织宣传、精神文明、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网络舆情、干部培训、考核等工作；做好本街道离退休人员的服务工作；负责街道预决算编制、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 and 债权债务等工作；承办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党建工作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组织街道党工委日常学习；加强辖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街道社区（村）党建，开展多种载体活动，切实推进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党的基层组织选举工作；负责做好党员发展、党员教育、党员管理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负责辖区统一战线、外事侨务和民族宗教等工作；指导辖区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依照章程开展好工作；做好辖区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护等工作；负责组织人大代表开展活动，办理人大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区人大常委会交办的监督、选举以及其他工作；负责街道政协工作的组织、协调，为政协委员履行职责提供必要条件和服务；负责辖区国防动员、国防教育、双拥共建、民兵预备役和征兵等工作；承办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城市综合管理办公室。负责辖区城市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环境卫生、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环卫设施、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等工作；依法对物业管理行业进行监督管理，对辖区小区开展综合管理，指导、监督辖区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相关工作；

协助做好辖区老旧小区统计和摸底调查工作；负责辖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相关工作；协助做好老旧小区的改造工作；配合做好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和断头路打通、架空线缆落地等工作；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本区域内涉及的征地拆迁和安置工作；负责辖区违法建设的巡查、政策宣传和信息上报工作，配合做好查处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工作；协助区级职能部门做好建设项目监督、安全生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负责人民防空工作；承办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辖区人社、医保、民政、教育、文化文物、旅游体育、卫生健康等各项社会事业建设工作，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社会事业相关领域公共服务工作；参与辖区社区（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推进配套服务设施的落地落实；负责指导居（村）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和村务公开等自治工作；负责辖区社区（村）规范化建设、爱国卫生、城市创建、疫情防控等工作；指导便民服务中心业务办理和综合保障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承办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办公室。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稳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信访等相关工作；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组织协调辖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开展消防、防灾、减灾、防火巡查、隐患查改和应急疏散演练等工作；负责辖区安全生产工作，对辖区安全生产进行综合监督管理，承担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开展基层国

家安全的宣传动员和组织防范工作；开展依法治区相关工作；协助做好辖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邪教防范等相关工作；协助做好食品安全相关工作；承办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区域发展办公室。统筹推进辖区区域发展，负责经济发展服务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对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贯彻辖区建设规划，推进城市更新；负责做好辖区项目建设、军民融合、科技创新、服务驻地企业等工作，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监督指导街道和社区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工作；负责辖区产业发展工作；负责辖区统计工作；承办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街道纪检监察、人武、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按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并开展工作。街道按照相关规定建立的议事协调机构日常工作由街道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是围绕民生保障打造新华养老服务品牌。健全全域“15分钟养老服务圈”，推进街道1+8+6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深挖资源，加大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力度。指导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及辖区日间照料中心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全托服务、老年餐桌、休闲娱乐、精神慰藉、知识讲座、上门保洁等服务。2022年整改提升福美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二是大力培育发展村（社区）社会组织。2022年鼓励村、社区从社会治安服务队、医疗服务、未成年人帮教、关爱老人服务、文体娱乐等方面至少培育发展10个以上，力争达到12个社

区社会组织，各村至少培育发展4个以上村社会组织，推动基层治理服务力量。

三是继续加强“终老一件事”试点宣传工作。协调指导社区试点业务，提高居民知晓率，居民代办业务实现闭环服务，做到“情感零距离，沟通零距离，服务零障碍”，通过流程梳理和信息共享，整合部门资源、优化业务流程、延伸服务触角，实现“终老一件事”联办服务，全面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四是切实提高物业、业委会规范化管理水平及城市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结合以往在物业、业委会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弊端，积极完善管理制度、选举制度，加强审核、把关力度。在业委会换届选举过程中，充分发挥党建引领和指导职能，加强对业主委员会人选的推荐和审核把关，重点推荐社区党组成员，鼓励党员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选业委会成员，打造高素质、高质量的红色业委会。通过加强选举、选聘、监督、管理力度，最终形成街道办、社区、业委会、物业公司上下联动机制，打造物业服务优，居民满意度高的和谐小区。

五是探索“1+5+N”品牌服务群众新路径。“1+5+N”既是我街的党建品牌，也是加强城市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加大与区域、商圈党建联盟各成员单位的协调、沟通力度，充分整合各单位的人才、阵地等各类资源，实现资源使用价值的最大化。有效找准与联盟单位之间的利益契合点和兴趣连接处，充分调动各单位参与党建共建活动的主动性、积极性和自觉性，推动

区域、商圈党建联盟真正融合。以“需求清单+”的形式抓好区域党建联盟服务需求清单的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持续开展与党员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特色主题活动，用好用活新华路街道“红色放映厅”，不断激发商圈党建活力。

六是做好“民有所呼，我有所行”品牌打造。深化拓展网格化管理服务，健全完善民意征集、分类派单、问题处理、结果反馈、效果评价等工作流程，做到有诉必接，即接即办，确保“民呼我行”，提升村（社区）主动服务和响应服务能力。

七是推进退役军人之家九大服务功能建设。以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要求为指导，精心组织强化街道、村（社区）两级退役服务站建设，力争实现示范型服务站全覆盖。以辖区村（社区）为依托，细化服务工作，建立退役军人网格化服务，打通服务退役军人的最后一公里，全力打造退役军人之家。

八是围绕新冠疫情防控抓好常态化工作落实。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加大重点地区来返人员排查和管控，全力推进疫苗接种工作。严格落实小区、村组、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防控措施，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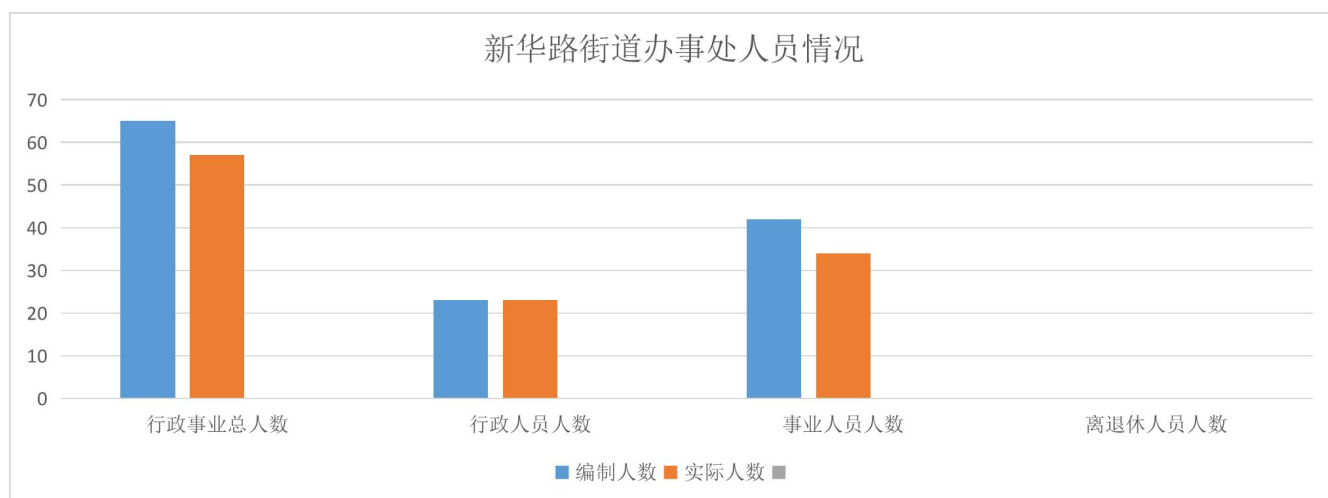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阎良区新华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本级(机关)	
2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3 人、事业编制 42 人；实有人员 57 人，其中行政 23 人、事业 3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涉及人员划转的部门，人员划转手续未办结的，仍在原部门单位进行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24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3.2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10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48.44 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社会治理专职网格员工作经费增加 19 万元，财政所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

非税收入成本返还增加 10 万元，村级办公经费增加 4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24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43.2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10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48.44 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社会治理专职网格员工作经费增加 19 万元，财政所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非税收入成本返还增加 10 万元，村级办公经费增加 4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24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3.2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10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48.44 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社会治理专职网格员工作经费增加 19 万元，财政所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非税收入成本返还增加 10 万元，村级办公经费增加 4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243.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43.2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10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48.44 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社会治理专职网格员工作经费增加 19 万元，财政所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非税收入成本返还增加 10 万元，村级办公经费增加 4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43.2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48.44 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社会治理专职网格员工作经费增加 19 万元，财政所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非税收入成本返还增加 10 万元，村级办公经费增加 4 万元。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3.28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601）667.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92.88 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事业运行（201065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8.03 万元，原因是事业工资纳入行政运行；

（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602）78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 万元，原因是社会治理专职网格员工作经费增加 19 万元，财政所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村级办公经费增加 14 万元；

（4）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99）96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 万元，原因是本年增加非税收入成本返还；

（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01.72 万元，较上年增加 9.03 万元，原因是本年人员经费增加；

（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6.95 万

元，较上年增加 16.95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职业年金在此科目核算；

（7）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0.3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9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关工伤金在此科目核算；

（8）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2100410）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疫情防控经费在此科目核算；

（9）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32.7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8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关医疗保险费用增加；

（10）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2120201）101.84 万元，与上年相同；

（1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120501）10 万元，与上年相同；

（12）住房公积金（2210201）128.2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8.29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机关住房公积金在此科目核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3.28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956.52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29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86.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05 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72 万元，与上年相同。

（2）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3.28 万元，

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956.52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29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86.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05 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其他支出（509）0.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0.72 万元，与上年相同。

4、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8 万元（4.6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压缩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相同；公务接待费 4.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7 万元（3.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5 万元（8.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43.28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43.9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办公经费缩减。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附件 3 内容）